

# 財團法人台北市博愛福利基金會

## 108 年度業務計畫書

- 一、計畫依據：依本基金會捐助章程第三章第八條辦理。
- 二、計畫目標：本財團依照殘障福利法及其他有關法定之規定，並視實際需要及財力狀況為殘胞及社區辦理左列事項。
- (一)、心理復健及其他相關諮詢服務。
  - (二)、才藝訓練及人才儲訓。
  - (三)、資助殘障人士及輔導就業。
  - (四)、文康活動。
  - (五)、其他有益之促進殘障福利事項。
  - (六)、低收入戶福利工作。
- 三、實施內容：

| 工 作<br>項 目 | 實 施 內 容   | 經費預算<br>(新台幣元) | 預 算 進 度 |      | 備 註 |
|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|
|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| 起       | 訖    |     |
| 獎助學金       | 本會為國家社會<br>作育英才及鼓勵<br>優秀肢障青年勤<br>奮向學，發揚殘而<br>不廢精神，特設獎<br>助學金以資獎勵。 | 500,000        | 4.1     | 9.30 |     |
| 合計：        |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|     |

- 四、經費來源：
- (一) 台北市華僑國際獅子會例行捐款。
  - (二) 社會人士捐款。